

青川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青川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青川县公共实训基地教学设备采购包三部分技术商务要求内容的变更说明

青川县交易中心:

青川县公共实训基地培训教学设备采购项目（编号为N5108222024000013），需对本项目包3部分技术商务要求内容进行变更，具体变更内容如下：

一、检测报告

所有的检测报告（包括但不限于甲醛等），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可不提供，但需由供应商出具承诺函，承诺在中标后签订供货协议前提供检测报告，若届时不提供检测报告，则按虚假承诺虚假响应处理。涉及家具类甲醛的检测报告可以是产品的检测报告，也可以是板材的检测报告。

二、3C 认证

（一）3C 认证只在响应文件应答即可，可不提供证明材料，但需由供应商出具承诺函，承诺在中标后签订供货协议前提供3C 认证资料，若届时不提供3C 认证资料，则按虚假承诺虚假响应处理。

(二)第 48 项“绝缘导线(黑色)”中“产品通过 4C 认证”变更为“产品通过 3C 认证”。

三、机电类

第 1 项“电工综合实训考核设备”为“政府采购强制节能产品”变更为“电工综合实训考核设备中的电脑设备为政府采购强制节能产品”。

四、家具类

第 29 项一体化 模块背 景架(大)中“供应商响应文件需提供模块背景的 CAD 施工图及效果图,否则作无效标处理”变更为“供应商响应文件需提供模块背景的效果图,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五、家电类

第 26、41 项饮水机参数改为:304 食品级不锈钢内胆,5 段调温,深色。下置水桶,容量 $\geq 10\text{L}$,带童锁功能,防干烧,缺水报警,冷热水双出水,功率 $\geq 450\text{w}$,外形尺寸:高 $\geq 850\text{mm}$,宽、厚均 $\geq 300\text{mm}$,带接水壶,容量 $\geq 1.5\text{L}$ 。

六、厨具类

第 58 项中餐燃气炒菜灶(双炒)①;第 61 项燃气 10 盘蒸饭车;第 69 项厨房灭火系统;第 71 项低空净化器;第 77 项电机启动保护器。取消“(投标人可在投标文件中出具承诺函,承诺在中标后签订供货协议前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带 CMA 或 CNAS 标识 的检测报告佐证参数。如果中标后签订供货协议前

未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带 CMA 或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佐证参数，视为虚假承诺将做废标处理)。不再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带 CMA 或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佐证参数。

七、商务部分

增加第 3.4.9 项售后服务：为能提供快速的售后服务，保证 2 小时内到场开展售后服务，供应商应在青川县城内设立售后服务机构，外地企业无常设售后服务机构的，可与青川县城内企业签订售后服务合同，并附营业执照和委托售后服务合同复印件。

八、所有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必须要有分项报价表。

九、询价文件其余内容不变。

青川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 3 月 29 日

(联系人：李建明，电话：13118151311。)